

厦门万福来超市有限责任公司同安分公司 食品召回公告

一、单位基本情况

单位名称：厦门万福来超市有限责任公司同安分公司；

单位住所：厦门市同安区潘涂村丁字街423-107号

召回负责人：王丽刚 联系电话：15159295832

电子邮箱：/

二、召回食品基本情况

本公司销售的荷兰豆，商标/，规格/，
生产日期（批次）2023-10-21，销售区域为厦门，
因农药残留抽检不合格，食用后可能会对人体产生危害，
我司自食品召回公告发布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，在销售
区域内实施二级召回。

三、召回义务及责任

本公司知悉该批次产品为不安全食品后立即停止销售，
主动召回，通知经销商做好停止销售等配合工作。消费者可
依据有效凭证向本公司要求退货、赔偿等合法权益。

厦门万福来超市有限责任公司同安分公司

2023年11月20日

